

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1 年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办事，以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权益出发，忠实履行监事会的各项工作职能，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对公司依法运作、财务管理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，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及员工的合法权益。现将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召开情况

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，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。会议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1 年 5 月 19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》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内部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《关于 2020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《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全文及附注》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2、2021 年 8 月 3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《公司 2021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全文及附注》。

3、2021 年 9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1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全文及附注（经审计）》《2021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《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》。

4、2021 年 11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新制定〈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《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财务

报告全文及附注》。

二、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

1、依法运作：2021 年度，监事会依法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认为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，均能忠于职守，勤勉尽责，未发现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2、财务检查：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财务运作规范、财务状况良好；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的编制，真实、准确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。

3、内部控制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公司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运行的情况。

4、关联交易：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需要，交易定价遵循市场交易定价原则，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5、关联方资金占用：经监事会核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6、利润分配：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公司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7、对外担保：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，未发生债务重组、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，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。

8、收购、出售资产：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、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，无提交监事会审核的收购和出售资产交易等事项。

三、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计划

2022 年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，维护公司、全体股东和员工的合法

权益。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对公司依法运作、财务管理、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，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福建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4月27日